海域安全共通核心職能課程

主題(3)【海域法規遵循與環境認知】報名簡章

【課程總目標】

國家海洋研究院已建置「海域安全共通核心職能模型」，並發展出相關職能課程。本次辦理課程係以職能導向訓練為核心，規劃「海域緊急應變與求生實務」、「海域安全與風險管理」及「海域法規遵循與環境認知」三大主題。透過系統化課程，建立學員對海事法規、海域環境、危害辨識、風險評估與緊急應變的基礎認知。引導學員掌握法規遵循、環境判讀、風險管控與求生救援之實務操作能力，具備應對海上作業風險與事故處理的專業素養，進而建立重視生命安全、防範未然與落實海域安全管理的工作價值。

【主題目標】

透過專業職能課程，建立學員對海域緊急應變與求生實務的基礎認知，了解緊急應變程序、科技輔具原理、通訊設備、海上求救原則、救援資源與設備、救生裝備及救援動線。此外，透過課程掌握上述各項知識，並進一步學習緊急應變、安全防護具穿戴、災情回報、溝通協調、裝備調配、自我求生、現場善後及通報聯絡等技能，具備海域安全管理、應變處置與求生實務的操作能力，進而建立重視生命安全、冷靜應變與互助合作的正確態度。

【辦理單位】

指導單位：海洋委員會

主辦單位：國家海洋研究院

承辦單位：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

【結訓】

凡全程參與本培訓課程並通過測驗者，由國家海洋研究院核發數位證明文件，並同步登錄於國家海洋研究院「海洋產業職能平台」人才資料庫。

【學員對象】

年滿 18 歲(含)以上，有興趣、即將成為/或現職海洋從事人員。招收學員 20 名。

【報名流程】

本課程採線上報名方式，自即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10 日止。將依報名完成時間排序進行資格審查，審查通過者預計於 2026 年 8 月 17 日起發放錄取通知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上課事宜。若正取名額額滿，將依序通知候補者遞補。

【報名連結】

https://pse.is/9e7tb5

【收費方式】

■ 全程免費參加（專案補助）。

■ 本課程由專案經費支應，學員無需負擔課程費用，並於上課期間提供保險、午餐與茶水。

■ 其餘交通、住宿及個人支出請由學員自理。

【上課時間與地點】

■ 時間：2026/9/3（四）8:30~17:30

■ 地點：思博客商務聯合辦公室（地址：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 56 號 B1-1）

重要提醒：本課程與測驗**無法補課或補測**，報名學員須**全程準時出席**上課與評量測驗。請確認可參與後再行報名，避免影響個人受訓成效與結訓資格。

【主題內容與設計】

說明：本課程係依據國家海洋研究院發布之「海域安全共通核心職能模型」進行規劃辦理。

【海域法規遵循與環境認知】主題課程時間表(共計 8 小時，含測驗時間)

時間	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	備註
08:00~08:30	報到		
08:30~12:30	海事與職安法規概論	海事及職安法規概論	小組討論
		法政溝通實務與爭議處理	
		整合演練與評量	
		測驗與檢討時間及回饋	測驗
12:30~13:30	午餐時間		
13:30~17:30	海域環境特性與挑戰	海域環境特性與挑戰	小組討論
		海氣象測報與決策應用	
		整合演練與評量	
		測驗與檢討時間及回饋	測驗

備註：課程時間將依實際情況適時調整。

評量方式：

單元名稱	評量工具(配分比例)	
海事與職安法規概論	測驗(20%)	態度與參與+小組討論(80%)
海域環境特性與挑戰	測驗(20%)	態度與參與+小組討論(80%)

備註：評量工具將依實際情況適時調整。

【聯絡窗口】

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海發組 林小姐，07-6988899 #7229，yj102685@mail.mirdc.org.tw

國家海洋研究院 張副研究員 07-3382097 #263105

【注意事項】

一、 課程異動與天災停課處理

如因天災（如颱風、地震等）影響課程進行，將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之「停班」標準進行停課處理。停課訊息將另行通知。當日課程將視教學內容與進度，協調講師於課程期間調整進度或擇期補課。

二、 簡章修訂與公告為準

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將以主辦單位官網公告為準。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解釋、修正及中止課程辦理之權利。

三、 個人資料蒐集與使用

學員於報名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僅供主辦單位作為課程聯繫及行政用途使用，並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第 8 條規定辦理，確保個人資訊安全與隱私。

四、 教材使用與著作權聲明

學員於課程中所獲教材、講義及相關教學資料，**未經主辦單位書面授權，不得擅自重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改作或散布**。違反者除應自行負擔法律責任，倘造成主辦單位損害者，將依法請求損害賠償。惟合於著作權法「合理使用」之範圍者，不在此限。

五、 課後意見回饋

所有參訓學員應配合填寫課程滿意度及意見調查問卷，作為未來課程精進與評估依據。

「本課程主辦單位保留最終修改、變更及執行本課程內容之權利。」